黄山职业技术学院2023年信息公开年度报告

本年度报告根据《高等学校信息公开办法》，教育部《关于公布<高等学校信息公开事项清单>的通知》和《安徽省教育厅关于做好2023年高校信息公开年度报告工作的通知》等文件要求，结合学院2022-2023学年信息公开实际情况编制。全文包括概述，主动公开情况，依申请公开和不予公开情况，对信息公开的评议情况，因学校信息公开工作受到举报、复议、诉讼的情况，信息公开工作的主要经验做法、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清单事项公开情况等七个部分。本年报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2022年9月1日起至2023年8月31日止。如对本年报有任何疑问，请与黄山职业技术学院党政办联系（地址：黄山市屯溪区学院路1号，邮编：245000，电话：2596966）。

1. 概述

2022-2023年，学院高度重视信息公开工作，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国务院、省政府、市政府关于信息公开工作的政策精神和文件要求，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的原则，健全工作机制，强化平台建设，丰富公开方式，增强公开实效，使信息公开工作更好服务学院发展大局。

1. **制度机制建设情况**

在制度建设方面。为加强学院网站的规范化建设和科学化管理，根据《教育部共青团中央关于进一步加强高等学校校园网网络管理工作的意见》（教社政〔2004〕17号）和《关于加强国家网络安全标准化工作的若干意见》(中网办发文〔2016〕5号)等文件精神，结合学院实际，修订了《黄山职业技术学院网站管理办法》，进一步强化对信息公开过程的监督和审核把关，提高学院网站建设水平和质量。

在机制建设方面。细化信息发布 “三审三校”实施流程，落实信息发布“三审三校”工作要求。坚持正确舆论导向,把坚持正确舆论导向贯彻落实到信息采编的各个环节；统一管理要求，严格执行“三审三校”制度，进一步规范采、编、发工作流程，确保信息报道真实、全面、客观、公正；严格审核内容。进一步完善内容审核把关制度，明确审核把关重点和环节。同时，为维护信息发布的严肃性和权威性，各院系、部门一般性信息，如日常工作、例会、通知等，只在子网页上发布；各院系、各部门重要信息，如部门重要活动、院领导参加的重大活动等，先由部门通讯员在本部门网页上发布，再由院宣传统战部在学院网站上发布。

此外，严格对照教育部《清单》中规定的予以公开的10项重点内容，切实做到需公开的尽数公开。重点公开学院重大事务和师工切身利益的事项，其中招生、就业信息均做到专网公开；基建、大宗物资采购、职称评聘、人才招聘、科研教研项目评审等信息均在政府指定网站、学校主页及归口职能部门网页及时公开。

1. **宣传培训和考核评议情况**

在宣传培训方面。加强信息员队伍建设，学院每年组织一次通讯员集中培训，通过开展政策学习、业务培训等形式，进一步提高信息员党务信息报送、新闻写作和摄影能力。同时，要求信息员必须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严格执行安全保密责任，不得将账户和密码以任何方式泄露给他人，切实做好本部门信息网络安全工作。

在考核评议方面。进一步加强和提升学院新闻宣传工作，充分调动各部门通讯员的积极性和主动性，每学年末学院将组织相关专家，分别对各院系和各职能部门网站建设情况进行评分，评比结果将纳入各院系和各职能部门年度目标考核，对表现突出的通讯员颁发“优秀通讯员”证书，充分展示学院宣传思想工作成果，表彰先进、树立典型，推动学院宣传思想工作再上新台阶。

1. 主动公开情况

**（一）主动公开信息数量**

2022-2023年，学院通过校园网、电子公文平台等渠道面向全院和社会及时主动发布各类信息，通过学院网站完整发布招生就业信息60余条，基建及大宗物资招标信息100余条，发布学校重要活动、人事任免、重大成就新闻200余条。

1. **政府信息公开方式**

通过黄山职业技术学院校园网、校园微信公众号、电子公文平台等方式进行公开。

三、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2022-2023年，学院收到1项信息公开申请。

四、咨询和投诉情况

2022-2023年，学院未收到相关咨询和投诉。

五、申请行政复议和提起行政诉讼情况

2022-2023年，无针对学院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案件。

六、存在的问题和改进措施

本学年度我院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一定进步，但仍存在薄弱环节。如：学院信息的规范性和时效性有待加强;专业信息员队伍有待完善等。下一步，学院将进一步发挥各类信息公开平台和渠道作用，更好地运用新技术、新手段，注重用户体验和信息需求，加强不同平台和渠道发布信息的衔接协调，确保公开内容准确、一致。同时，建立健全学院信息公开考核评议和激励制度，将信息公开工作作为各部门年度考核的重要内容，不断提升学院信息公开整体工作水平。